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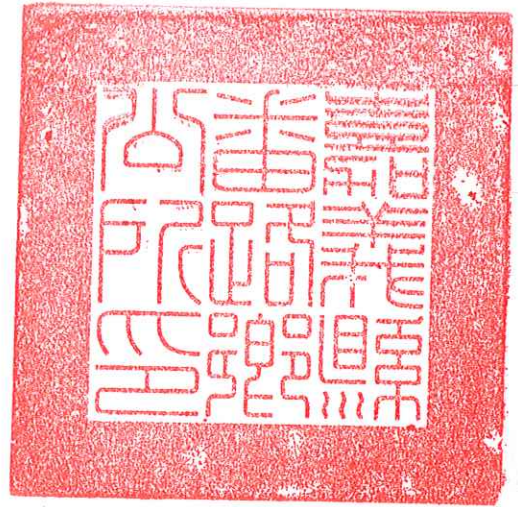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番路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嘉番鄉民字第113001170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役男余文樂徵集令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79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3年09月11日府民兵字第1130231637號第e0210梯次徵集令。
- 二、應送達人：余文樂（Q1242*****）戶籍地址：嘉義縣番路鄉公興村2鄰龍美**號。
- 三、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余文樂因未按址居住，應為送達之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本公告自黏貼公告欄日起經20日發生效力，視為送達。
- 四、旨揭文書暫存本所民政課（嘉義縣番路鄉下坑村菜公店101號），請應受送達人於上班時間（上午08時至下午17時）攜帶身份證及印章前來領取。
- 五、如未按時領取且未按時入營，將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「第3條第1項第5款」規定移送法辦，切勿延遲，特此公告。

鄉長蕭博勝